

证券代码： 300502

证券简称： 新易盛

公告编号： 2024-050

成都新易盛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 2021 年度回购股份注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及成都新易盛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6）的相关要求，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实施 2021 年度回购股份注销的议案》，鉴于公司 2021 年度实施回购的 4,200 股股份未能按原计划于 36 个月内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同意将上述股份予以注销。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回购方案具体内容

2021 年 5 月 18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40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50.00 元/股（均含本数）。若公司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后的 36 个月内用于上述用途，未使用部分将予以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6）。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8 日完成 2020 年度权益分派，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价格，回购上限价格调整为 35.52 元。

二、回购实施情况

1、2021年5月19日，公司首次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了本次回购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5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在回购期间，公司分别于2021年6月2日、7月2日、8月3日、9月2日、10月11日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32、2021-034、2021-037、2021-053、2021-059）。

3、2021年11月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回购股份实施完毕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4），截至2021年11月2日，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578,50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0.31%，本次回购股份的最高成交价格为42.99元/股，最低成交价格为28.51元/股，成交金额为48,811,391.89元（不含交易费用）。至此，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

三、回购股份的使用情况及注销安排

2022年9月2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2022年10月14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于2022年12月1日完成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涉及的197名激励对象获授的157.4307万股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上述限制性股票的来源均为公司2021年从二级市场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持有公司股票4,200股。根据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相关规定，公司拟将上述存放于回购专用账户中的4,200股股票全部予以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四、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股份类型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	-------	------	-------

	股份数量（股）	比例	（+/-）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82,408,626	11.63%		82,408,626	11.63%
无限售条件股份	626,402,226	88.37%	-4,200	626,398,026	88.37%
股份总数	708,810,852	100%	-4,200	708,806,652	100%

注：上述变动情况为初步测算的结果，暂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公司具体的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将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登记情况为准。

五、本次注销股份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事项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了公司实际情况而进行的。本次注销回购股份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投资者权利的情形，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也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地位，公司股权分布情况仍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

六、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尚需履行的审议程序及业务授权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按照有关规定办理回购股份的注销手续等相关事项。

特此公告。

成都新易盛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